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成立于1981年8月，位于南宁市长岗路40号,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隶属广西工业和信息化厅，是依法授权的省级冶金（含有色金属）行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技术机构、地质勘查乙级实验测试（岩矿测试）资质检验室、广西科技成果检测鉴定单位、广西出入境检验检疫的社会分包实验室、广西交通厅船舶检验局授权的合格检验单位；通过省级计量认证(CMA)和审查认可(CAL),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检测实验室认可评审，被国家质检总局评为Ⅰ类产品质量检验机构。

职责与业务:承担全区冶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的技术性和事务性工作。授权范围产品质量的监督检验、仲裁检验与鉴定、相关委托检验及服务。主要检验领域：金属矿、非金属矿、金属材料、冶炼及压延产品、冶金辅料、耐火材料、化工产品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决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构成，机构数为1个。本单位核定事业编制29名，年末实有在编人员20人，其他人员5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退休人员21人。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上述公开内容详见附件: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附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部门2023年度总收入568.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23.66万元, 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7.15万元，下降1.35 %。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13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2.98万元，下降5.05 %，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2023年有三名在职人员退休，各项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与上年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

4.事业收入279.42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1.74万元，增长4.39%，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10月份因疫情影响，单位处于风险管控区域，停止开展业务活动将近半个月时间，导致事业收入相比往年均数有所下降，2023年事业收入恢复正常。

5.经营收入 0 万，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与上年持平。

6.其他收入 0.11 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如：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5.91万元，下降98.1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荣获绩效考核奖励，2023年无该类奖励收入，相较去年有所减少。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与上年持平。

8.上年结转和结余 45.29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1.92万元，增长35.7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年度检测收入收支结余增加。

（二）本部门2023年度总支出 568.9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58.23万元, 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38.83万元，增长7.48%。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科学技术支出（类）485.2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8.9万元，增长4.05%，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项目支出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科学技术支出相应增加。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5.4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9.51万元，增加75.15%，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包含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职业年金支出统计数，2022年统计口径不包含职业年金，因此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应增加。

1. 卫生健康支出（类）10.4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16万元，增长1.56 %，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基本医疗保险支出相应增加。

1. 住房保障支出（类）16.7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26万元，增长1.55%，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住房保障支出相应增加。。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与上年持平。

6.年末结转和结余10.7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4.78 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34.07万元，下降76.08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事业收入同比增加，各项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导致结转结余减少。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4.13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2.98万元，下降5.05 %。其中：基本支出224.91万元，项目支出19.21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56.42万元，支出决算为24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1 %。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02.28万元，支出决算为18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2023年有三名在职人员退休，各项人员经费相应减少。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物业管理费、残疾人保障金及党建、工会、妇委活动费等项目支出。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机构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2.83万元，支出决算为17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有三名在职人员退休，各项人员经费相应减少。机构运行主要用于为保证机构日常运行发生的基本支出，如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45万元，支出决算为19.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8.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党建、工会、妇委活动经费项目、残疾人保障金项目未使用完毕。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主要用于缴纳职工残疾人保障金、工作区物业管理费、开展党建妇委工会等活动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6.67万元，支出决算为26.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退休人员增加，需追加改革前获得荣誉改革后退休人员退休补助0.31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和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01万元，支出决算为4.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转退休，追加改革前获得荣誉改革后退休人员退休补助0.31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改革前获得荣誉改革后退休人员退休补助。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66万元，支出决算为2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预决算无差异。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48万元，支出决算为1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预决算无差异。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医疗缴费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6.99万元，支出决算为16.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预决算无差异。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4.91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决算189.34万元，年初预算数19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考核晋薪级追加工资。

1.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支出决算138.22万元，年初预算数141.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考核晋薪级追加工资。

2.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支出决算22.66万元，年初预算数2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无差异。

3.工资福利支出（类）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支出决算10.48万元，年初预算数1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无差异。

4.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支出决算0.99万元，年初预算数0.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无差异。

5.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支出决算16.99万元，年初预算数16.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无差异。

1. 商品和服务支出决算30.04万元，年初预算数35.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有效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导致“三公”经费未使用完毕。

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支出决算16.95万元，年初预算数17.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整部分办公费指标为电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等。用于支付保障单位合理运转的日常公用费用。

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支出决算0.88万元，年初预算数0.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部分办公费指标为印刷费指标。

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支出决算2万元，年初预算数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无差异。

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支出决算0.87万元，年初预算数0.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部分办公费指标为邮电费指标。

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支出决算1.07万元，年初预算数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部分办公费指标为差旅费指标。

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支出决算1.63万元，年初预算数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部分办公费指标为维修（护）费指标。

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会议费（款）支出决算0.25万元，年初预算数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无组织开展的会议。

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预算数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无组织开展的培训。

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预算数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支出，节约经费开支，2023年本单位无公务接待业务。

1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费（款）支出决算2.83万元，年初预算数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无差异。

1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款）支出决算1.13万元，年初预算数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支出，节约经费开支，2023年本单位公车大型维修支出减少。

1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支出决算2.22万元，年初预算数2.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离退休公用支出未使用完毕。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决算5.53万元，年初预算数8.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2023年本单位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未使用完毕。

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支出决算2.09万元，年初预算数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追加退休人员改革前获得荣誉改革后退休人员退休补助0.31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款）支出决算3.44元，年初预算数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2023年本单位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未使用完毕。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0 %。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13 万元，年初预算数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75 %，比上年减少1.2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未使用完毕。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1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上年增减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13万元，年初预算数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0 %，比上年减少1.26 万元，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支出，节约经费开支，本单位2023年公务车大型维修费用较去年有所减少。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 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全年运行费支出 1.13 万元，平均每辆 1.13 万元。

1.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数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比上年增减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全年无公务接待次数。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0 次，人次 0 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 0 次，人次 0 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37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额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1.3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开展业务所需的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4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相关内容。

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项目3个，项目支出总额19.21万元。其中，本级项目3个，本级项目支出19.21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0个，对下转移支付0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3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19.21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10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100%；0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物业服务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党建、工会、妇委活动经费未使用完毕；三、残疾人保障金专项执行数小于预算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向院里按需提出物业服务需求，推进院里物业管理水平的提升，有利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合理运转；二是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力，细化完善项目预算编制工作；三、及时调整当年项目预算，利于保障预算执行率无偏差。

1. 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管理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 分，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本单位办公场所使用面积4092平方，经费每月按时支付，当年完成支付物业管理费12万元，楼房管理完好率达98%，本单位对该物业提供的服务满意度为98%，该项目保障单位机构办公区正常运转。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设置不够准确；二是物业服务内容仍有提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设置工作，细化完善项目自评工作；二是进一步向院里按需提出物业服务需求，推进院里物业管理水平的提升，有利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合理运转。

3.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相关内容。

4.财政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财政绩效评价结果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